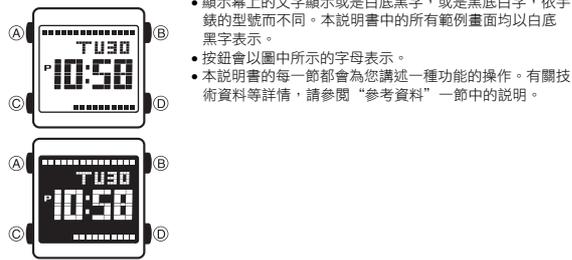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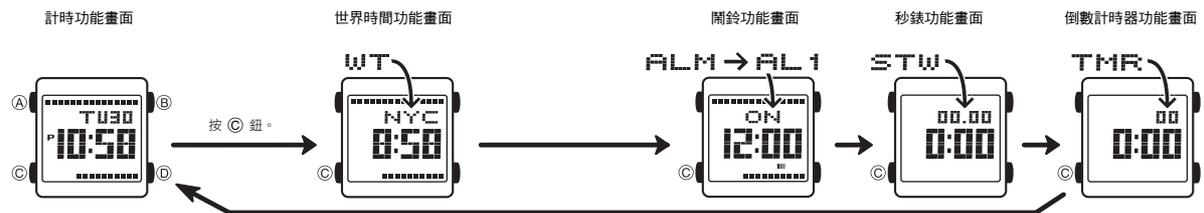
有關本說明書



- 顯示幕上的文字顯示或是白底黑字，或是黑底白字，依手錶的型號而不同。本說明書中的所有範例畫面均以白底黑字表示。
- 按鈕會以圖中所示的字母表示。
- 本說明書的每一節都會為您講述一種功能的操作。有關技術資料等詳情，請參閱“參考資料”一節中的說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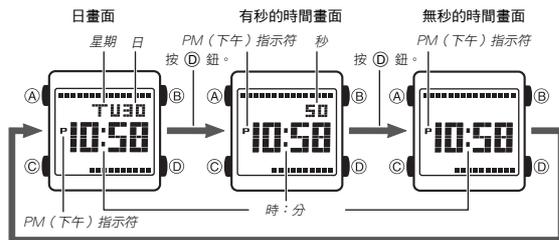
部位說明

- 按 **C** 鈕可選擇各功能畫面。
- 在任意功能畫面（設定畫面除外）顯示時，按 **B** 鈕可點亮照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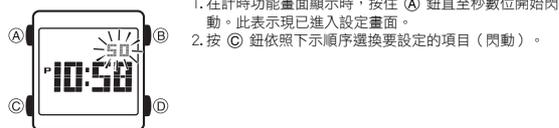


計時功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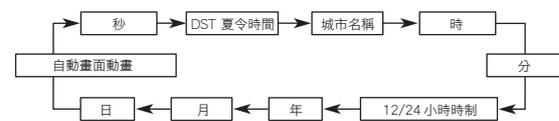
- 計時功能用以設定及查看現在時間及日期。
- 在計時功能中，按 **D** 鈕可循環選擇下示三個畫面。
- 日畫面顯示當天的日期及星期。



時間及日期的設定



- 在計時功能畫面顯示時，按住 **A** 鈕直至秒數位開始閃動。此表示現已進入設定畫面。
- 按 **C** 鈕依照下示順序選擇要設定的項目（閃動）。



3. 選擇要更換的設定項目後（閃動），使用 **D** 鈕及 **B** 鈕如下所示更換設定值。

畫面顯示	目的：	操作：
50	將秒數復位至 00	按 D 鈕。
OFF DST	交替選擇夏令時間 (ON) 或標準時間 (OFF)	按 D 鈕。
TYO	選擇城市名稱	使用 D (向東) 鈕及 B (向西) 鈕。
10:58	選擇時數或分數	使用 D (+) 鈕及 B (-) 鈕。
12H	選擇 12 小時 (12H) 及 24 小時 (24H) 時制	按 D 鈕。
20 09	選擇年、月或日	使用 D (+) 鈕及 B (-) 鈕。
ON	改變自動畫面動畫顯示設定	按 D 鈕。

- 有關 DST 夏令時間設定的詳情，請參閱“夏令時間 (DST)”一節中的說明。
- 選用 12 小時制時，指示符 **P** (下午) 會在時數位的左側出現，表示正午至下午 11:59 之間的時間。而在午夜至上午 11:59 之間，沒有指示符在時數位的左側出現。
- 選用 24 小時制時，時間會在 0:00 至 23:59 之間表示。此時，無指示符出現。
- 本錶的所有其他功能都會採用在計時功能中所選擇的 12 小時 / 24 小時制。

4. 按 **A** 鈕退出設定畫面。

- 在將秒數復位至 00 時，若秒數值是於 30-59 之間，與秒數值回至 00 的同時，分數值亦會加 1。若秒數值是於 00-29 之間，分數值則保持不變。
- 年數可在 2000 年至 2099 年間設定。
- 本錶設有全自動日曆，其可自動調整長短月及閏年的日期。日期一旦設定，除更換本錶的電池之後以外，無需再次調整。
- 星期會根據日期（年、月及日）自動顯示。

夏令時間 (DST)

夏令時間 (DST) 功能是将標準時間調快 1 小時。注意並非所有國家或地區都使用夏令時間。

如何為本錶計時功能選擇標準時間及夏令時間

- 在計時功能畫面顯示時，按住 **A** 鈕直至秒數位開始閃動。此表示現已進入設定畫面。
- 按 **C** 鈕顯示 DST 夏令時間設定畫面。
- 按 **D** 鈕交替選擇夏令時間 (ON) 或標準時間 (OFF)。
- 按 **A** 鈕退出設定畫面。



世界時間功能

本錶的世界時間功能可顯示 48 個城市 (29 個時間區) 的時間。

- 本節中的所有操作都必須在世界時間功能畫面中進行。請按 **C** 鈕進入該畫面。

查閱各城市的時間

- 顯示世界時間功能畫面後，按 **D** 鈕可向東選擇城市名稱。
- 有關城市名稱的詳情，請參閱“City Code Table” (城市名稱表)。
- 若所選城市的時間不正確，請檢查本錶的計時功能中的時間、居住城市的名稱是否正確。如有需要請進行適當的更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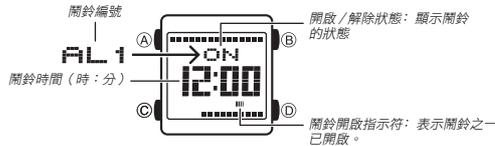
如何為各城市選擇標準時間及夏令時間

- 顯示世界時間功能畫面後，使用 **D** 鈕將您要改設其標準時間 / 夏令時間設定的城市名稱 (時間區) 顯示在畫面中。
- 按住 **A** 鈕約 1 秒交替選擇夏令時間 (DST 夏令時間指示符顯示) 或標準時間 (DST 夏令時間指示符消失)。
- 為某城市設定夏令時間後，在顯示其城市名稱時，DST 指示符會出現顯示。
- 夏令 / 標準時間的設定只會對目前在畫面中顯示的城市有效，對於其他城市無效。
- 注意當城市名稱為 UTC 時，您無法為其選擇標準時間及夏令時間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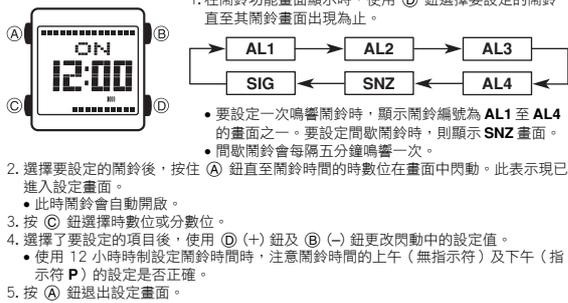
鬧鈴功能

本錶設有 5 個可單獨使用的每日鬧鈴。鬧鈴功能經開啟後，本錶在到達預設的鬧鈴時間時會發出鬧鈴音。鬧鈴中的一個是間歇鬧鈴，而其他四個是一次鳴響鬧鈴。您還可以開啟整點響報功能，使本錶在每小時正點鳴音二次。



- 共有五個鬧鈴畫面，編號為 AL1 至 AL4 的為一次鳴響鬧鈴畫面，而間歇鬧鈴畫面由 SNZ 表示。整點響報畫面則由 SIG 表示。
- 本節中的操作都必須在鬧鈴功能畫面中執行。請按 C 鈕進入該畫面。

如何設定鬧鈴時間



鬧鈴的運作

無論目前所顯示的是什麼功能畫面，鬧鈴在到達預設的時間時會鳴響 20 秒鐘。間歇鬧鈴則會每隔 5 分鐘鳴響 1 次，共鳴響 7 次。您可隨時取消鬧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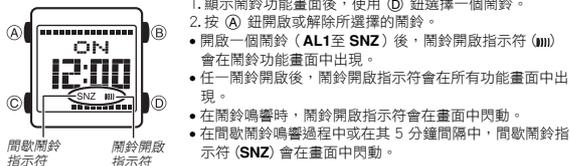
- 鬧鈴及整點響報根據計時功能中的時間動作。
- 鬧鈴開始鳴響後，按任何鈕都可停止鳴響。
- 在間歇鬧鈴的 5 分鐘間隔中，執行下列操作可取消目前的間歇鬧鈴。

顯示計時功能的設定畫面
顯示 SNZ (間歇鬧鈴) 設定畫面

試聽鬧鈴的鳴音

顯示鬧鈴功能畫面後，按住 D 鈕可使鬧鈴鳴響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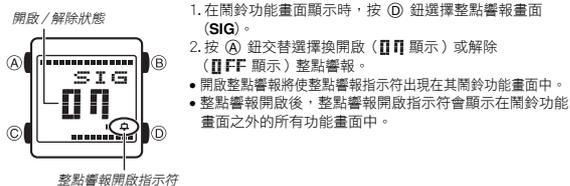
如何開啟及解除鬧鈴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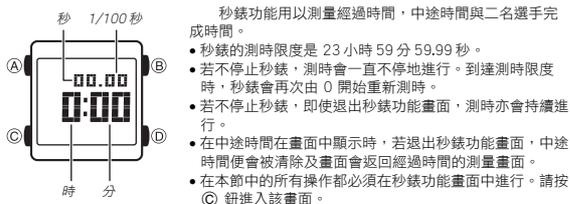
關於鬧鈴指示符

- 任何鬧鈴 (AL1 至 AL4 或 SNZ) 開啟後，鬧鈴開啟指示符會出現在所有模式中。
- 在鬧鈴模式中顯示一個鬧鈴畫面 (AL1 至 AL4 或 SNZ) 時，畫面上段中的 ON/OFF 指示符表示鬧鈴的開啟/解除狀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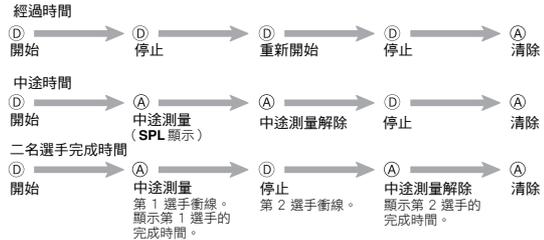
如何開啟及解除整點響報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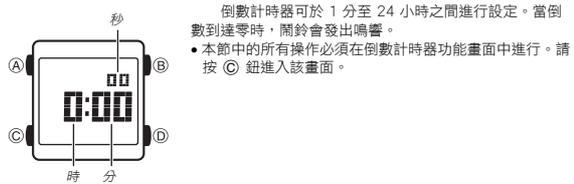
秒錶功能



如何使用秒錶測量時間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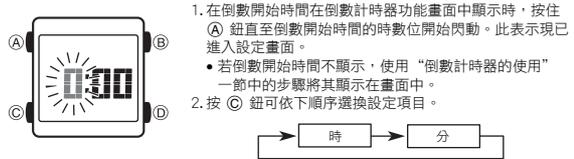
倒數計時器功能



倒數計時器的使用

- 顯示倒數計時器功能畫面後，按 D 鈕，倒數計時器便會開始倒數。
- 鬧鈴會在倒數到零時發出約 10 秒的鳴音。此時按任何鈕都可停止鳴音。鬧鈴停止後倒數自動返回開始時間。
- 若用戶不自行停止倒數的運作，即使退出倒數計時器功能畫面，倒數計時亦會繼續運作。
- 在倒數正在進行時，按 D 鈕可暫停倒數。再次按 D 鈕又可重新開始倒數。
- 若要完全停止倒數，首先暫停倒數 (按 D 鈕)，然後再按 A 鈕。此時，倒數時間會返回開始值。

倒數計時器的設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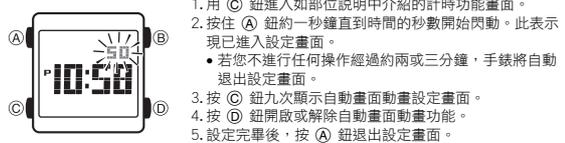


- 在設定閃動時，使用 D (+) 鈕及 B (-) 鈕改變時數或分數。
 - 若要将倒數開始時間設為 24 小時，請設定 0:00。
- 按 A 鈕退出設定畫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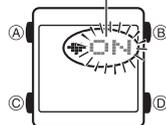
自動畫面動畫

在自動畫面動畫功能開啟的情況下，將手錶面向您轉動看時間時，數字時間、日期及沿畫面頂部及底部的圖示區都將各自顯示一種動畫圖案。

如何開啟或解除自動畫面動畫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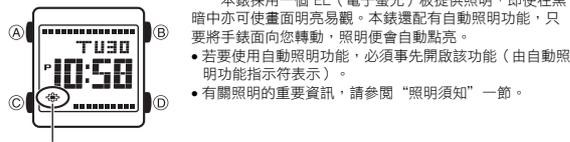
自動畫面動畫開啟指示符



功能畫面選擇初始畫面

當您從一種功能畫面切換到另一種功能畫面時，沿畫面頂部及底部的圖示區將顯示動畫圖案，無論自動畫面動畫功能的設定如何。

照明



自動照明功能指示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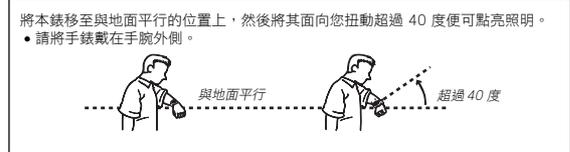
- 本錶採用一個 EL (電子螢光) 板提供照明, 即使在黑暗中亦可使畫面明亮易觀。本錶還配有自動照明功能, 只要將手錶面向您轉動, 照明便會自動點亮。
- 若要使用自動照明功能, 必須事先開啟該功能 (由自動照明功能指示符表示)。
 - 有關照明的詳細資訊, 請參閱“照明須知”一節。

如何點亮照明

- 在任意功能畫面 (設定畫面除外) 顯示時, 按 (B) 鈕可點亮照明。
- 無論自動照明功能是否開啟, 上述操作都可點亮照明。

有關自動照明功能的說明

自動照明功能開啟後, 在任意功能畫面顯示時, 每當您如下所示轉動手腕, 照明便會自動點亮。



警告!

- 在使用自動照明觀看手錶時, 必須確認您目前所在位置的安全。特別是在跑步或進行任何有可能導致事故或傷人的行為時, 必須特別小心謹慎。注意照明會突然點亮, 請避免使您周圍的人受驚或注意力分散。
- 在騎自行車或駕駛摩托車或其他機動車前, 必須事先將手錶的自動照明功能解除。這是因為自動照明有可能會突然或意外點亮, 分散您的注意力, 而有導致交通事故及嚴重傷人意外的危險。

如何開啟及解除自動照明功能

- 在計時功能畫面顯示時, 按住 (B) 鈕約 3 秒便可交替開啟 (自動照明功能指示符出現) 或解除 (自動照明功能指示符消失) 自動照明功能。
- 自動照明功能經開啟後, 自動照明功能指示符會在所有功能畫面中顯示。
 - 為了節約電量, 自動照明功能會在開啟約 6 小時後自動解除。

按鈕操作音



- 每當您按手錶上的按鈕之一時, 按鈕操作音便會鳴響。按鈕操作音可以根據需要開啟或解除。
- 即使解除了按鈕操作音, 每日鬧鈴及倒數鬧鈴音亦將正常鳴響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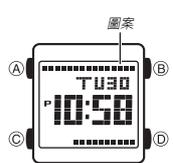
如何開啟或解除按鈕操作音

- 在任意功能畫面 (設定畫面除外) 顯示時, 按住 (C) 鈕可交替開啟 (消音指示符消失) 或解除 (消音指示符出現) 按鈕操作音。
- 按住 (C) 鈕開啟或解除按鈕操作音時, 還會使手錶的功能畫面改變。
 - 當按鈕操作音被解除時, 消音指示符會出現在所有功能畫面中。

參考資料

此節我們會講述更多有關操作本錶的詳情及技術資料, 其中還包括本錶某些功能及特長的使用注意事項。

圖示顯示



- 本錶的計時畫面的頂部及底部有兩個圖案區。隨著計時、世界時間及鬧鈴功能中時間的推移, 圖案將以兩秒鐘為間隔出現及消失。

如何選擇圖案或解除圖示顯示

1. 如“部位說明”中所示用 (C) 鈕進入計時功能畫面。
 2. 用 (A) 鈕選擇所需要的圖案。
- 按 (A) 鈕可循環選擇圖案畫面。您也可以選擇解除圖示顯示。
 - 圖案不會出現在設定畫面上。

畫面的自動返回

- 在鬧鈴功能畫面顯示時, 若不作任何操作經過 2 或 3 分鐘, 本錶會自動返回計時功能畫面。
- 在某數位或游標在畫面中閃動時, 若不作任何操作經過 2 或 3 分鐘, 本錶會自動儲存此時您已輸入的資料並且退出設定畫面。

資料的選擇

在各功能畫面及設定畫面中, 使用 (B) 及 (D) 鈕可在畫面中選擇資料。通常在選擇資料時, 分別按住此二鈕可以高速進行選擇。

初始畫面

每當進入計時、世界時間或鬧鈴功能畫面時, 上次退出該功能時在畫面中顯示的資料會首先顯示。

世界時間功能

- 世界時間功能中的秒數與計時功能中的秒數同步。
- 世界時間功能中的所有時間都是使用 UTC 時差值, 根據計時功能中居住城市的現在時間計算得出。
- UTC 時差是指, 基準點英國格林威治與各城市所在時間區之間的時差。
- “UTC”是“Coordinated Universal Time (世界時間)”的縮寫。它是世界通用的計時科學標準。該時間是使用經細心保存、精度為微秒的原子 (鈹) 時鐘得出。為了使 UTC 與地球自轉同步, 須根據需要, 加減閏秒以作調整。

照明須知

- 本錶的電子螢光板經長期使用後會失去照明能力。
- 在直射陽光下, 照明的光亮有可能會難以看到。
- 照明點亮時本錶可能會發出響音。此是由於 EL 電子螢光板點亮時的振動所產生。純屬正常, 並不表示發生了故障。
- 每當鬧鈴鳴響時, 照明會自動熄滅。
- 經常使用照明會很快耗盡電池。

自動照明功能須知

- 請避免將本錶戴在手腕的內側。否則會使自動照明在不需要的時候點亮, 而縮短電池的壽命。若您要將手錶戴在手腕的內側, 請將自動照明功能解除。
- 若錶面左右兩側傾斜超過 15 度, 照明有可能不會點亮。必須保持您手臂的背面與地面平行。
- 即使您保持姿勢使手錶繼續面向您, 照明亦會在約 1 秒鐘後熄滅。
- 靜電及磁力會干擾自動照明功能的正常動作。若自動照明沒有點亮, 請試將本錶轉回原位 (與地面平行), 然後再次面向您轉動。若照明仍無法點亮, 請將手臂放回您身體的側邊, 然後再次提起手臂進行嘗試。
- 在某些情況下, 錶面轉向您後要等候約 1 秒照明才會點亮。此屬正常現象, 並非表示自動照明功能發生了故障。
- 在前後搖動手錶時, 您可能留意到有很輕微的響音從手錶中發出。這是由自動照明功能的機械動作所致, 並非表示手錶出現了問題。

規格

常溫下的精確度: 每月 ± 30 秒

計時功能: 時、分、秒、下午 (P)、日、星期

時制: 可轉換 12 小時及 24 小時時制

日曆系統: 設有 2000 年至 2099 年間的全自動日曆

其他: 居住城市 (可在 48 個城市中選擇); 夏令時間 / 標準時間

世界時間功能: 48 個城市 (29 個時間區)

其他: 夏令時間 / 標準時間

鬧鈴功能: 5 個鬧鈴 (四個一次鳴響鬧鈴; 一個間歇鬧鈴); 整點響報

秒錶功能

測時單位: 1/100 秒

測時範圍: 23:59:59.99"

測時功能: 經過時間、中途時間及二名選手完成時間

倒數計時器功能

測時單位: 1 秒

輸入範圍: 1 分鐘至 24 小時 (以 1 分鐘及 1 小時為單位)

照明: EL (電子螢光板) 照明; 自動照明功能

其他: 自動畫面動畫; 按鈕操作音開啟 / 解除

電池: 1 個鋰電池 (型號: CR1616)

CR1616 型電池可使用約 3 年 (照明每日點亮 1.5 秒, 鬧鈴每日鳴響 20 秒; 自動畫面動畫每小時變換 100 次)

City Code Table

City Code	City	UTC Offset/ GMT Differential
PPG	Pago Pago	-11
HNL	Honolulu	-10
ANC	Anchorage	-9
YVR	Vancouver	-8
LAX	Los Angeles	-8
YEA	Edmonton	-7
DEN	Denver	-7
MEX	Mexico City	-6
CHI	Chicago	-6
MIA	Miami	-5
YTO	Toronto	-5
NYC	New York	-5
SCL	Santiago	-4
YHZ	Halifax	-4
YYT	St. Johns	-3.5
RIO	Rio De Janeiro	-3
RAI	Praia	-1
UTC		
LIS	Lisbon	0
LON	London	
MAD	Madrid	
PAR	Paris	
ROM	Rome	+1
BER	Berlin	
STO	Stockholm	

City Code	City	UTC Offset/ GMT Differential
ATH	Athens	
CAI	Cairo	+2
JRS	Jerusalem	
MOW	Moscow	+3
JED	Jeddah	+3
THR	Tehran	+3.5
DXB	Dubai	+4
KBL	Kabul	+4.5
KHI	Karachi	+5
DEL	Delhi	+5.5
DAC	Dhaka	+6
RGN	Yangon	+6.5
BKK	Bangkok	+7
SIN	Singapore	
HKG	Hong Kong	+8
BUS	Beijing	
TPE	Taipei	
SEL	Seoul	+9
TYO	Tokyo	
ADL	Adelaide	+9.5
GUJ	Guam	+10
SYD	Sydney	+10
NOU	Noumea	+11
WLG	Wellington	+12

- Based on data as of June 2008.
- The rules governing global times (UTC offset and GMT differential) and summer time are determined by each individual country.